

# 二林鎮的釀酒葡萄 產量高·收益好 張宗藩

二林鎮農會推廣釀酒葡萄，收益好，種植面積日趨增加。更由於栽培技術不斷改進，產量逐漸增加，尤以水田地區為然。

目前必須探討的是，應如何作有計畫的生產，並以契作方式種植，以免產銷失去平衡，造成無謂損失。

於酒公賣局應該積極擴大辦理收購釀酒葡萄，以確保果農收益，並且協助推行稻田轉作的計畫。

## 試種葡萄成功

二林鎮在民國54年就開始栽培釀酒用「金香」葡萄。原來是有幾位農友，在柳丁栽培初期，利用株行間空地試種葡萄。結果證明，二林地區的氣候及土壤，很適合葡萄種植，並且品質良好，產量高達每公頃5~6萬公斤。

## 種植面積增加

當時水田因受政府保護稻米政策的限制，不能辦理葡萄契作，果農所收成的葡萄，必須賣給其他鄉鎮推廣地區，再由該地區果農繳交公賣局，因而實得價格比公賣局核定價格減約2~3成，雖然如此，但是收益仍然比其他農作物為高，因此種植面積日益增加，自民國54年的1.3公頃，增加至民國60年的70.8公頃。

## 農民興趣漸低

政府推廣在山坡地栽培釀酒葡萄，因收穫量低，品質差，收益比食用葡萄差很多。因此釀酒用葡萄漸漸改種食用葡萄。推廣農家所契作的面積減少。農家又把契作面積的權利出售給商人。商人就以二林鎮生產的釀酒葡萄，抵充繳交公賣局，影響農家收益，也引起很多困擾。

所以自民國61年以後，二林鎮對釀酒葡萄的興趣漸漸低落，栽培面積漸少，至民國67年，種植面積只剩32公頃。



二林葡萄成熟時(洪黎照 攝)  
設立生產專業區

正當果農興趣低落時，政府農業政策改變，鼓勵農地轉作高經濟作物。並且此時公賣局釀酒葡萄原料不足，二林鎮農會總幹事努力推廣，使栽培面積自民國68年開始增加，並向農發會與農林廳等有關機關，爭取設立葡萄生產專業區，將二林鎮所生產葡萄，納入契作栽培。

民國68年栽培130公頃，與公賣局訂約契作生產釀酒用葡萄82.72公頃，從此奠定葡萄推廣的基礎。

## 聘請專家講習

目前專業區內有葡萄研究班2班，運銷班33班(包括示範班3班)，班員545名，採取共同生產調查

